

紫丁香

叶灵凤 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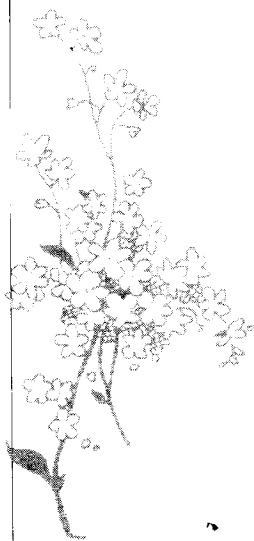
怀 旧 经 典 系 列

经济日报出版社



紫丁香

叶灵凤 著



经济日报出版社

写在前面



自从14年前，北京三联书店出版三大卷《读书随笔》之后，作者叶灵凤就被读者认为是杰出的书话家，这当然是对的。叶灵凤无疑是20世纪中国文学史上堪与唐弢、西谛（郑振铎）、阿英等媲美的屈指可数的书话大家。但是，这还不够，叶灵凤还是一位具有独特风格的小说家，是30年代“新感觉派”小说的代表作家之一。虽然他的名气没有刘呐鸥、穆时英、施蛰存等人大。

其实，叶灵凤（1905—1975）最初就是以小说创作现身中国新文坛的。他早年迷恋美术，曾在上海美术专科学校就读。不久又对新文学产生浓厚兴趣，于1925年加入中国现代浪漫派文学的大本营——创造社，积极参与《洪水》、《创造月刊》的编务，成为中期创造社的骨干，被人称为“创造社小伙计”，以区别于郭沫若、郁达夫、张资平等创造社“元老”。

从1925年10月在《洪水》第1卷第2期发表处女作《姊嫁之夜》开始，到1929年5月在《现代小说》第2卷第4期发表具有神秘色彩的《落雁》为止，这是叶灵凤小说创作的第一个阶段，充溢浓重的感伤情调是其主调，特别是



他善于以细腻的笔触编织少男少女的绚丽美梦，以奇谲的想像描绘乖谬的爱情故事，以轻俏的笔致刻画情欲冲动的性偏离和性变态，在当时文坛上独树一帜。

从1928年6月自己主编的《戈壁》第1卷第2期发表小说《左道》开始到1931年4月在《现代文艺》创刊号发表《未完的悲剧》止，叶灵凤的小说创作进入第二阶段，以当时流行的“革命加恋爱”为其主要内容，虽然题材有所开拓，但大都显得空洞浮泛，并不成功，作者本人后来也很少提及。

到了1932年12月，叶灵凤在《现代》第2卷第1期发表小说《紫丁香》，他的小说创作进入第三阶段。他在这一阶段进行了“现代派”手法和大众通俗小说手法的双重尝试，均取得了令人瞩目的成就。当时以《现代》杂志为中心的“新感觉派”小说越来越受到文坛关注，叶灵凤也及时加盟，与刘呐鸥、穆时英、施蛰存等一起，投身于“十里洋场”文化圈，以开放性的眼光观察“远东第一大都市”的风景、人心和情调，捕捉都市文化光怪陆离的奇艳之风。在这些短篇小说中，叶灵凤生动展示了30年代都市生活的五光十色，“现代派”描写手法的大胆运用，潜意识、性心理的娴熟描写，大段的内心独白，时空错乱的意识流，组成了一幅幅以畸形都市的物质文明压迫和异化人的精神的现代派彩图，再加上奇特的两性关系这帖必不可少的迷人的润滑剂，时时给人以耳目一新之感。

与此同时，叶灵凤还试图打破严肃小说与通俗小说的界限，探索创作雅俗共赏的新大众小说。长篇《时代姑娘》和《未完的忏悔录》就是他在这方面的可喜努力。这两部长篇无一不是凄婉哀艳的悲剧，故事也都发生在“十里洋场”的上海，都市青年男女的情场角逐，复杂多变的两性关系的揭



示，本是大众小说的题中应有之义，而作者也确实对传统的妇女观、两性观和婚姻制度或多或少有所批判，对不幸的男女主人公也寄予深切的同情。作者在这些长篇中不同程度地掺和融合了传统章回小说、浪漫抒情小说和“现代派”的多种表现手法，使之丰富多采，灵活轻倩，大大拓展了通俗小说的创作领域。

这部《紫丁香》就是叶灵凤第三阶段小说创作的精编本。1933年3月5日，正在法国的诗人戴望舒在读到《紫丁香》和《第七号女性》两篇小说后，给叶灵凤写信说：“在《现代》中读到老兄的两篇大作：《紫丁香》和《第七号女性》，觉得你长久搁笔之后，这次竟有惊人的进步了。你还有新作吗？这两篇中，我尤其爱《第七号女性》这篇，《紫丁香》没有这一篇好。”有趣的是，叶灵凤自己并不这么看。他把自己的新小说集命名为《紫丁香》，《现代》杂志上已有出版广告，后来不知什么原因，未能及时问世。叶灵凤还把这部《紫丁香》书稿带往香港，寻找出版的机会。可惜由于太平洋战争爆发，书稿终于在香港被毁。因此，在相隔60年之后，这部《紫丁香》的出版，也算是完成了叶灵凤生前的一个遗愿。

有必要说明的是，40年代末以后，叶灵凤基本上停止了小说创作，转而倾注全力于散文和书话创作。但也偶尔“重操旧业”。短篇小说《钗头凤》就是他1959年在香港创作的，现一并收录在本书中，让读者领略叶灵凤后期小说的再度“转变”。

陈子善

2002年6月5日于上海



责任编辑：傅秋爽

装帧设计：[Logo]工作室

目录



写在前面

紫丁香 · 1

燕子姑娘 · 7

第七号女性 · 13

流行性感冒 · 22

丽丽斯 · 30

忧郁解剖学 · 35

朱古力的回忆 · 44

山茶花 · 49

长门冤 · 58

夜明珠 · 66

钗头凤 · 74

时代姑娘(长篇) · 83

未完的忏悔录(长篇) · 197



紫 丁 香



病了，住在疗养院里，悄悄的一个人，没有人知道，我也不想让人知道，除了一个人，这便是——除了你。

可以吗，来看我一下，不让人知道。来的时候带一束紫丁香来。我爱那种像你一样的静穆的颜色。

V.

威尔斯疗养院

四楼四二七号

清冷的午后，埋在洁白的被单内，望着斜射在床脚墙上的淡黄的日影，我反复地背诵着昨天送出去的这封短信。

已经三点钟。要来，应该快来了。假若不曾告假，那就要到六点钟。

不会。一定是告了假来的。这样的注射剂是有不可抵抗的效验的。这时或许已经在电车上了。

希望她今天能穿那一件紫色的旗袍。

一千九百年前，踏着棕榈叶子走进耶路撒冷城的耶稣基督所穿的就是这个。人子呀，为了我的缘故，你难道不该再



上一次十字架吗？

将 X 代表了她，我在空中列着种种的算式；聪明的学生，每次求得的结果总是一律：她一定会来。

我虔信神的存在。我承认数学上的定理。我崇拜精神感应论。

门开了。

走进来的是招呼我的七号看护妇。

“先生，有位小姐来看你。”

我急忙将枕边的表看了一眼：大约是三点四十几分。

饱满的脸，剑一样的秀眉，那坚强的笑容，那懂事的认识我的眼睛。

进来的是她。

饱满的脸上现着坚强的笑容，她用那懂事的眼睛不懂事地望着我。

活了的紫丁香哟！

门响，看护妇走了出去。

“你真的病了吗？”

“医生这样说。”

“我想不到你的缺席是因为生病。已经住了几天呢？”

“到明天是第四天。”

“那么，今天已经是第三天了。”

真懂事呀！

“真的没有一个人知道吗？”

真不懂事呀！

“我真不知道，既然生了病，为什么又不肯让人知道？”

“我不是让你知道了吗？”

紫

丁

香

0
2



“正是哟，为什么只让我知道呢？”

懂事的眼睛不懂事地望着我，那坚强的笑容。

猫，狡狴地摆着尾巴的猫！

“因为预知你知道以后，你是不会告诉旁人的。”

“为什么呢？我愈弄愈不明白。”

她旋过身去。

背立着的维纳斯像。

斯特拉式的灰色的钢窗，磨沙玻璃，不等边三角形的日影，白垩的墙，床，挂在床柱上的体温检验表，白的被单，淡青色的绉纹……

她用零点以下的速率，以自己的脚跟作中心，两只眼睛在房内缓缓地旋转了一个一百八十度的弧形。最后，瞭望台上的两只探海灯光射到活埋在白色坟墓里的我的脸上。

“很寂寞吧？”

“想到跟旁人走了的我的太太。”

她摇了一下头，眼睛望着我的眼睛，低低地说：

“听了你的话，假如是旁的女性，或许要生气了。可是我是知道你的。V，过去已经过去，忘了她罢。”

我止不住地叹了一口气。

望着她那望着我的眼睛。那饱满的脸，剑一样的秀眉，我愈加想到这时或许正倚在旁人怀里的自己的妻。

同是一样的女性哟！

一滴眼泪从眼角淌了下来，我急忙将脸侧了过去。

“V，V！为什么？为什么？闭紧眼睛，闭紧眼睛！”

她俯了下来，用两只手指压住我的眼帘；同时，在黑暗中，我感觉到有两片温热的嘴唇贴到我的嘴上。

她，她，圆的，长的，蒙胧，混乱，沉重，温热……



我觉得舞台在旋转了。

认识她，是在妻离开我以后的第三个月。

在最初的三个月，才走出金丝笼的鸟儿，还不习惯运用它的自由。我做着忠实丈夫的梦，赶着挤在街车里回家，每天等候着妻的归来。走在路上，像戴着眼罩的马一样，我的眼睛只向着前面，觉得路上见着的每一个女性都会成为妻的情敌。

三个月过去了，春天来了，叶子绿了，在这时候，收到妻的第一封来信：

“不要等我罢。从良心上说，我怎么也不能再做你的‘归宿’了。另找一个罢，不会再反对的，放心。”

哟，自由！解放！

1789 年的《人权宣言》。

1847 年的 Communist Manifesto。

我自由了哟！

于是，像神迹一样，本能地，我在教室里认识了新来的她。

南极探险工作的开始。

粮食，罗盘，气候测验，暴风雨，长途旅行。

一个初夏的晚上，我和她并肩坐在公园里的椅上，空气中充满了酒醉的气息。

天热的时候，种子下在土里，有充足的水量，三天就可以发芽。

“昨天的信收到了吗？”

“收到了。”

“懂吗？”

“不懂。”

“真的不懂吗？”

她笑了，她的眼睛在说：

“其实，我早就懂了的。”

明白了她眼睛的用意，我紧握着她的手。她抬起头来，我低下头去。第一次的接吻。

回来的时候，路上碰见了一位朋友。他看见我，把我拖在一边，惊异地问：

“革命了吗？几时发生的？要承认吗？”

我用左手拍拍他握着我的右手的右手：

“等待着，政权还没有巩固啦！”

笑着。可是，国旗的颜色终于变了。

飞机的声音。

睁开眼来的时候，她已经立在窗前，眼睛望着天上。

中国的飞机哟！

我用舌尖舐着自己的嘴唇。

甜的意味，我笑了。

她回过身来，看见我的舌尖，我的笑容，她翘起一根手指放到自己的嘴上：

“将来出去的时候，不许告诉一个人。”

“我请你买给我的花呢？”

“你还要花吗？我带来了。”

她走到我眼睛看不见的门的那面去。

薄薄的，紫色绉纹纸包着的一包东西，她拿来放在我的枕边。她用左手按着纸包，右手指着我说：

“记好，此刻不许看。待我走了才许看，看了不许给旁人看。答应吗？”



我说：

“答应的。”

她说：

“已经四点多了，我要走了。记好，忘了她，不要想到她。等我走后再看，看了不许给旁人看。知道吗？”

我点点头，伸出手来，她也伸出手来。

我握着她的手不放，她笑着，用另一只手放到自己的唇上，又放到我的唇上。

“好了，再见。记着，不许想到她。不许给旁人看。”

挣脱了手，一笑，一阵风，门响，跑了出去。

我急忙打开紫色的纸包。

饱满的脸，剑一样的秀眉，懂事的眼睛。

是一张照片，照片的底下用紫色的墨水写着：

陪伴寂寞的 V。

紫 丁 香

望着她这饱满的脸，剑一样的秀眉，我开始想到瘦狭的脸，开始想到这时或许正倚在旁人怀里的自己的妻。

记好，忘了她，不许想到她。

门响，我急忙将照片藏到被单里。

进来的是看护妇，她看见了。

“啊啊，还送了照片啦，是好朋友哟！”

我要回答，她已经将检温器塞到我的嘴里。

一九三二年，十，十五夜

(原载 1932 年 12 月《现代》第二卷第一期)

燕子姑娘



在这间小酒店里，吃晚饭的时候遇见她，今晚已经是第五次了。

一张小脸，一颗棕黑的眼珠子，另一颗总是躲在倾斜的帽子阴影里，白种人的鼻子底下装着一张现代广告画家的小嘴。黑绒的上身，搁在灰白的大理石小圆桌上，水绿的瓦斯灯滋滋地在她头上响着，撒下了一圈银灰色的雾。是一张风格独佳的彩粉画。

总是打开手提袋，划亮火柴，点上一根长长的纸烟吸了一口，闭一闭眼睛，挟着纸烟的手托着下巴，鱼一样地向空气中吐出三四只烟圈。

吃的是那样的少，两片火腿，几条沙丁鱼，一只苹果，一杯葡萄酒。吃得那样快，广告画上的小嘴使人不信任地动着。吃了，叹一口气，再加上一根长长的纸烟。

总是一个人来，一个人去。低低地招呼侍者，幽灵一样地在水绿的瓦斯灯下移动。

望着这样的她，望到第五晚，好奇的花在我心上结成了成熟到不能再延误的果实。



推开桌上的盆子，我到开口的玻璃柜上要了一包幸运的“黑猫牌”，撕着透明的玻璃纸，抽了一根含在嘴里，走到她的面前。

向她点一点头，很自然地摘下了这成熟的果子。

“对不起，请借一根火给我。”

她眼睛望着我，向我喷出了一口烟。

“你不吸烟的。”很轻弱的南方口音。

“你怎样知道？”

“这里来了四晚，没有见你吸过烟。”

“可是，没有旁的方法能认识你。”

“这不是好的方法。”她递了火柴给我，我拉出了椅子在她的对面坐下。

“我们在菲律宾，一个人要认识一个不认识的人，方法很简单，只要坐在自己的座位上，弯起一根手指向她招两招，她自会走过来。不然，她会向你摇摇头。”她说，又向我喷出一口烟。

望着隐在烟幕后面的一只棕黑的眼珠子，我说：

“你从菲律宾来的吗？”

“是的，他写信叫我到上海来，我来了，今天已经是第五天。”

“他呢？”

她摇摇头，像是要叹一口气，可是自己又忍住了。

“我到他写给我的地方，说是一星期之前就搬了，和一个新认识的姑娘。”

“你怎样认识他的？”我问，向她弯起一根手指招了两招，“也是这样认识的吗？”

她叹出了一口刚才没有叹出的气。



“你怎么也是一个人老在此地?”

“什么地方都可以去，所以没有一个地方好去。”

“那么，到我那里去看看罢，你或者可知道他。”

默默的，熄灭了纸烟，她站了起来。

老靶子路一家临街三层楼的一间小房，她把我领到那里，说是她临时的住所，已经住了五天的住所。

“是我的朋友玛丽住的，玛丽在蓝花咖啡店做招待，是我在菲律宾的朋友，今天到南翔辟克涅克去了。我在上海只认识她一个人。”

望着单人的小铁床，撩起一半的窗帘布，爱尔兰陶器的水壶，开着盖的柯狄面粉，我觉得这就是我自己卧室的化妆像，一个漂泊灵魂的没有住所的住所。

“那么，你一个住在此地，预备怎样呢?”

读了半生的小说，做了半生的流浪人，我惯于用自己的脑子想着不是自己的事。

“你看，这就是他，是他叫我来的。”

她揭开放在墙角没有锁上的箱子，眼睛也不望，很熟练地摸出了一张照片，走过来递给我，站在我的一旁。

一个大轮廓的中年男子，浓浓的眉毛，阔嘴唇，可是却有两只忧郁的小眼睛。

照片的下角倾斜的写着：

“To My litter Swallow。”

再底下是一个不易认识的签名。

“这就是你的名字吗?”我问。

“他们总爱这样的叫我。”

“他在上海做什么呢?”

她笑了一笑，似乎是要为她朋友不名誉的职业抱歉的笑。



“从前在菲律宾做水手酒吧里的助手。现在在上海做——我不知道他现在究竟做什么。”

“认识了很久吗？”

她打开手提袋，拿出了两根长长的纸烟，送一根到自己的嘴上，递一根给我。

我摇摇头。

“此刻不用了。”

她将给我的一支纸烟丢在床上，划亮了火柴，点上自己嘴上的烟，吸了一口。喷出一口的烟圈。

“你们男子总是这样的。有用的时候就要，不用的时候就摇摇头。认识他三年，他丢了我六次。受了旁人的骗，再回到我这里。忘记了旁人的骗，又走到旁人那里。我从菲律宾跑到檀香山，从檀香山跑到澳门，从澳门回到菲律宾。上海已经是第二次来了。跟着他，像春天一样，我度着燕子的生活。”

她微微地叹了一口气，望着窗外的天空，吸了一口烟。仰着头，缓缓地将吸进去的烟喷了出来。

“我不是这样的。”我说，“她跟旁人走了，从不曾再回来过。我等了好几个春天了。”

“不过，”她说，像是安慰我，又像是安慰自己，“我相信，他一定会回来的，她也一定会回来的。你说不是吗？”

我早已不相信。可是我只好说：

“是的，我相信，一定会回来。”

第一次见到她小小的脸上绽露出了笑容。

再吸了两口烟，她走到开着的窗口，将半寸多长的纸烟从窗口向外面黑暗的空中抛了出去。

一点朱红的火星在空中倏地划了一道弧线。

